



大 会

Distr.: Limited
30 December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五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42

方案规划

委员会主席在非正式磋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

方案规划

大会，

回顾其 1982 年 12 月 21 日第 37/234 号、1983 年 12 月 20 日第 38/227 A 号、1986 年 12 月 19 日第 41/213 号、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4 号、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53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82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68 和第 58/269 号、2004 年 12 月 23 日第 59/275 号、2006 年 5 月 8 日第 60/257 号、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35 号、2007 年 12 月 22 日第 62/224 号、2008 年 12 月 24 日第 63/247 号、2009 年 12 月 22 日第 64/229 号、2010 年 12 月 24 日第 65/244 号、2011 年 11 月 11 日第 66/8 号、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6 号、2013 年 12 月 4 日第 68/20 号、2014 年 11 月 18 日第 69/17 号、2015 年 11 月 13 日第 70/8 号、2016 年 10 月 27 日第 71/6 号、2017 年 11 月 17 日第 72/9 号、2017 年 12 月 24 日第 72/266 A 号和 2018 年 7 月 5 日第 72/266 B 号决议、2018 年 7 月 5 日第 72/262 C 号决议第三节、2018 年 12 月 22 日第 73/269 号和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 74/251 号决议，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76 年 5 月 14 日第 2008 (LX) 号决议附件所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还回顾《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¹ 其中规定，拟议战略框架相关方案和次级方案应由有关的部门、职司和区域政府间机关尽可能在其常会周期内审查，

审议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关于其第六十届会议工作的报告² 以及秘书长的报告：2021年拟议方案预算：第二编：2021年拟议方案计划和2019年方案执行情况，³

1. 重申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作为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负责规划、方案拟订和协调的主要附属机关的作用；
2. 又重申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核查本组织是否按照立法授权开展活动方案并确保条例和细则得到全面执行方面所起的作用；
3. 再次强调大会全体会议和各主要委员会按照《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条例4.10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就大会全体会议和各主要委员会工作提出的有关建议进行审查和采取行动的作用；
4. 强调指出根据立法授权，确定联合国优先事项是会员国的特权；
5. 重申会员国有必要自始至终充分参与预算编制过程；
6. 回顾大会第 72/266 A 号决议，其中大会核准从2020年方案预算开始，试行将两年期预算改为年度预算；
7. 又回顾其第 72/266 A 号决议第13段，并重申预算方法、既定预算程序和做法或财务条例的任何更改，在未经大会按照既定预算程序予以审查和核可之前，不得实施；
8. 建议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根据其任务规定，就拟议方案预算的所有方案提出建议；
9. 确认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无法就拟议方案预算的某一次级方案或方案提出结论和建议的罕见情况下，大会全体会议或负责这些任务的相关主要委员会将处理该次级方案或方案，以便尽早向第五委员会提出关于该次级方案或方案的任何结论和建议，供第五委员会及时审议；

¹ ST/SGB/2018/3。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五届会议，补编第16号》(A/75/16)。

³ A/75/6(Sect.2)、A/75/6(Sect.3)、A/75/6(Sect.4)、A/75/6(Sect.5)、A/75/6(Sect.6)、A/75/6(Sect.8)、A/75/6(Sect.9)、A/75/6(Sect.10)、A/75/6(Sect.11)、A/75/6(Sect.12)、A/75/6(Sect.13)、A/75/6(Sect.14)、A/75/6(Sect.15)、A/75/6(Sect.16)、A/75/6(Sect.16)/Corr.1、A/75/6(Sect.17)、A/75/6(Sect.18)、A/75/6(Sect.19)、A/75/6(Sect.20)、A/75/6(Sect.21)、A/75/6(Sect.22)、A/75/6(Sect.24)、A/75/6(Sect.25)、A/75/6(Sect.26)、A/75/6(Sect.27)、A/75/6(Sect.27)/Corr.1、A/75/6(Sect.28)、A/75/6(Sect.29)、A/75/6(Sect.29A)、A/75/6(Sect.29B)、A/75/6(Sect.29C)、A/75/6(Sect.29E)、A/75/6(Sect.29F)、A/75/6(Sect.29G)、A/75/6(Sect.29G)/Corr.1、A/75/6(Sect.30)、A/75/6(Sect.31)和 A/75/6(Sect.34)。

10. 表示支持秘书处努力以更好的方式让方案管理人员参与并支持方案管理人员，以提高本组织的成效，并欢迎秘书处致力于不断努力改进方案预算中与方案有关的内容；
11. 再次请秘书长确保所取得的成果和在可能情况下确保业绩计量实际反映执行联合国各项方案的绩效和影响，而不是执行各个会员国方案的绩效和影响；
12. 认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工作报告所载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关于 2021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19 年方案执行情况的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
13. 在不开创先例的情况下，破例核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方案 3、7、13、14、20、23 和 25 的方案说明，方案说明可仅列方案一级的任务清单和大会第 [71/6](#) 号决议核准的目标以及 2021 年次级方案一级的应交付产出；
14. 在不开创先例的情况下，又破例核准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更新的上文第 13 段所述各方案相关目标，这些方案有新任务，这意味着其根据第 [71/6](#) 号决议商定的办法核准的次级方案一级目标发生了变化；
15. 还核准秘书长报告所载 2021 年拟议方案预算方案 6(法律事务)的方案计划；⁴
16. 认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工作报告所载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持的结论和建议，⁵ 并请秘书长确保及时执行这些建议。

⁴ [A/75/6 \(Sect. 8\)](#)。

⁵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16 号》([A/75/16](#))，第三章。